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Sertus Chambers, P. O. Box
2547, Cass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電話：+86 596-6269880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擬制性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4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 ~ 23
	(七) 關係人交易	24 ~ 25
	(八) 質押之資產	2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二)	其他	26	~ 3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3	
(十四)	部門資訊	33	~ 34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082 號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擬制性合併權益變動表、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第一段所述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為向臺灣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所編製，其編製基礎詳如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以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性財務資訊為編製基礎。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5 月 3 日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3月31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之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07,890	75	\$ 995,927	79	\$ 217,977	4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536	-	427	-	43,180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21	-	2,277	-	1,3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	-	97	-
130X	存貨	六(三)	74,042	6	51,042	4	92,083	19
1410	預付款項	七	42,749	3	20,301	2	11,41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787	1	3,638	-	7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35,525</u>	<u>85</u>	<u>1,073,612</u>	<u>85</u>	<u>366,141</u>	<u>7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66,859	12	152,630	12	87,245	18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1,702	-	1,775	-	81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45	1	6,790	1	8,17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	27,877	2	32,109	2	28,038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4,083</u>	<u>15</u>	<u>193,304</u>	<u>15</u>	<u>124,275</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 1,339,608</u>	<u>100</u>	<u>\$ 1,266,916</u>	<u>100</u>	<u>\$ 490,41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七)	\$ 115,156	9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57,095	4	28,478	2	50,99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3	-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六(八)	100,347	8	115,531	9	131,227	2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	-	41,39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9,371	3	44,022	4	27,596	6
2310	預收款項	六(七)	-	-	127,831	10	154,558	3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378	1	18,671	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31,400</u>	<u>25</u>	<u>334,533</u>	<u>27</u>	<u>405,775</u>	<u>8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27	-	17,214	1	9,20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27</u>	<u>-</u>	<u>17,214</u>	<u>1</u>	<u>9,207</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37,827</u>	<u>25</u>	<u>351,747</u>	<u>28</u>	<u>414,982</u>	<u>8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330,000	25	330,000	26	52,409	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79,160	28	379,160	30	-	-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二)	301,266	23	205,925	16	31,500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645)	(1)	84	-	(8,475)	(2)
3XXX	權益總計		<u>1,001,781</u>	<u>75</u>	<u>915,169</u>	<u>72</u>	<u>75,434</u>	<u>1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39,608</u>	<u>100</u>	<u>\$ 1,266,916</u>	<u>100</u>	<u>\$ 490,416</u>	<u>1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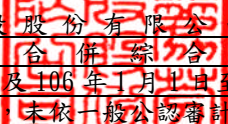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麗芬

經理人：饒煥文

會計主管：張秀瓊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279,821	100	\$ 178,3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六(十七)及七	(93,123)	(33)	(83,978)	(47)
5900 營業毛利		186,698	67	94,419	53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000)	(9)	(16,076)	(9)
6200 管理費用		(27,548)	(10)	(18,26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55)	(2)	(1,93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403)	(21)	(36,280)	(20)
6900 營業利益		127,295	46	58,139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及七	1,230	-	6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36)	-	(37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94	-	247	-
7900 稅前淨利		128,389	46	58,386	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33,048)	(12)	(14,139)	(8)
8200 本期淨利		\$ 95,341	34	\$ 44,247	2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729)	(3)	(\$ 4,45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612	31	\$ 39,789	2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 2.89		\$ 1.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麗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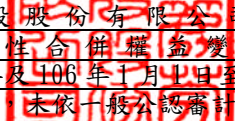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饒煥文



會計主管：張秀瓊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0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未分配盈餘			
<u>106年第一季</u>							
106年1月1日	\$ 52,409	\$ -	\$ -	\$ 40,607	(\$ 4,017)	\$ -	\$ 88,999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二)						
分派現金股利	-	-	(53,354)	-	-	(53,354)	
本期淨利	-	-	-	44,247	-	-	44,2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58)	(4,458)	
106年3月31日	<u>\$ 52,409</u>	<u>\$ -</u>	<u>\$ -</u>	<u>\$ 31,500</u>	<u>(\$ 8,475)</u>	<u>\$ -</u>	<u>\$ 75,434</u>
<u>107年第一季</u>							
107年1月1日	\$ 330,000	\$ 379,160	\$ -	\$ 205,925	\$ 84	\$ -	\$ 915,169
本期淨利	-	-	-	95,341	-	-	95,3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29)	(8,729)	
107年3月31日	<u>\$ 330,000</u>	<u>\$ 379,160</u>	<u>\$ -</u>	<u>\$ 301,266</u>	<u>(\$ 8,645)</u>	<u>\$ -</u>	<u>\$ 1,001,781</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麗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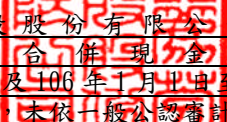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饒煥文



會計主管：張秀瓊




 羅麗芬控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擬 制 性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8,389	\$ 58,38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六) 4,125	1,239
攤銷費用	六(五)(十六) 105	55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費用	六(六)(十六) 172	169
利息收入	六(十四) (489)	(81)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四)(十五) 1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3,109)	4,30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354
其他應收款	1,756	7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501
存貨	(23,000)	16,452
預付款項	(22,448)	(3,20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49)	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2)	(2,8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4,855)	-
應付帳款	28,617	(17,8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	(484)
其他應付款—其他	(8,804)	(6,01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48
預收款項	-	31,52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0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589	86,577
收取之利息	489	81
支付之所得稅	(50,436)	(6,5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642	80,0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16,996)	(2,132)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五) -	(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996)	(2,2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5,741)
現金增資	-	25,52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9,78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683)	(7,0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963	80,5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5,927	137,4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7,890	\$ 217,97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麗芬



經理人：饒煥文



會計主管：張秀瓊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5年9月21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係作為本集團申請股票於臺灣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整之投資控股公司。民國105年12月2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羅麗芬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統稱「香港羅麗芬」)透過增資取得嘉文麗(福建)化妝品有限公司(以下統稱「嘉文麗」)53.33%所有權，嗣於民國106年3月31日取得剩餘46.67%所有權，嘉文麗成為香港羅麗芬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美容護膚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7年5月3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準則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127,831。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正式追溯，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6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6 年第一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十二、(三)及(四)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6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本公司	香港羅麗芬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註 1
香港羅麗芬	嘉文麗	美容護膚產 品製造買賣	100%	100%	100%	註 1、2
嘉文麗	廈門羅麗芬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 產品買賣	100%	100%	100%	註 1、4
嘉文麗	廈門聖綺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 產品買賣	100%	100%	100%	註 1
嘉文麗	廈門唯若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 產品買賣	100%	100%	100%	註 1
嘉文麗	廈門黛絲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 產品買賣	100%	100%	100%	註 3

註1：係擬制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月1日成立並取得香港羅麗芬、嘉文麗、廈門羅麗芬化妝品有限公司(廈門羅麗芬)、廈門聖綺麗化妝品有限公司(廈門聖綺麗)及廈門唯若麗化妝品有限公司(廈門唯若麗)。

註2：本集團為組織重整，於民國105年12月29日經香港羅麗芬股東會通過決議增資\$25,521(美金80萬元)取得嘉文麗53.33%所有權，嗣於民國106年5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再取得其餘46.67%所有權，交易價格為\$21,231(美金70萬元)，本集團業已於民國106年6月30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並於民國106年12月29日支付價款。

註3：嘉文麗於民國106年1月投資\$4,565(人民幣100萬元)，設立廈門黛絲麗化妝品有限公司(廈門黛絲麗)。

註4：本集團為擴展中國業務，於民國106年7月28日經孫公司-嘉文麗股東會決議向其他關係人購買廈門羅麗芬100%所有權，交易價格為\$49,379(人民幣1,100萬元)，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06年8月1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並於民國106年9月12日支付價款。

3. 未列入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五)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六)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八)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美容護膚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經銷商，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經銷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經銷商，且經銷商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美容諮詢服務

本集團提供美容諮詢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570	\$ 745	\$ 1,538
活期存款	384,790	995,182	216,439
定期存款	622,530	-	-
合計	<u>\$ 1,007,890</u>	<u>\$ 995,927</u>	<u>\$ 217,97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u>\$ 3,536</u>	<u>\$ 427</u>	<u>\$ 43,180</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未逾期	\$ 3,536	\$ 427	\$ 37,583
30天內	-	-	3,688
31-90天	-	-	1,363
91-240天	-	-	546
	<u>\$ 3,536</u>	<u>\$ 427</u>	<u>\$ 43,18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期末帳面價值。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u>107年3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3,615	(\$ 34)	\$ 23,581
在製品	11,693	-	11,693
製成品	38,826	(58)	38,768
合計	<u>\$ 74,134</u>	<u>(\$ 92)</u>	<u>\$ 74,042</u>

	<u>106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0,144	(\$ 78)	\$ 20,066
在製品	10,936	-	10,936
製成品	20,105	(65)	20,040
合計	<u>\$ 51,185</u>	<u>(\$ 143)</u>	<u>\$ 51,042</u>

	<u>106年3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73,570	(\$ 8,384)	\$ 65,186
在製品	7,371	(55)	7,316
製成品	20,360	(779)	19,581
合計	<u>\$ 101,301</u>	<u>(\$ 9,218)</u>	<u>\$ 92,08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銷貨成本：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8,219	\$ 75,138
回升利益	(54)	(784)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78,165	74,354
美容諮詢會務成本	14,958	9,624
	<u>\$ 93,123</u>	<u>\$ 83,978</u>

存貨回升利益主係因部份跌價存貨已出售及報廢，故產生回升利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44,275	\$ 27,809	\$ 2,338	\$ 2,767	\$ 177,189
累計折舊	(11,194)	(11,564)	(584)	(1,217)	(24,559)
	<u>\$ 133,081</u>	<u>\$ 16,245</u>	<u>\$ 1,754</u>	<u>\$ 1,550</u>	<u>\$ 152,630</u>
107年					
1月1日	\$ 133,081	\$ 16,245	\$ 1,754	\$ 1,550	\$ 152,630
增添	6,759	2,975	674	154	10,562
移轉	-	221	4,751	-	4,972
報廢	-	(11)	-	-	(11)
折舊費用	(3,068)	(801)	(157)	(99)	(4,125)
淨兌換差額	2,420	310	73	28	2,831
3月31日	<u>\$ 139,192</u>	<u>\$ 18,939</u>	<u>\$ 7,095</u>	<u>\$ 1,633</u>	<u>\$ 166,859</u>
107年3月31日					
成本	\$ 152,494	\$ 31,508	\$ 7,848	\$ 2,972	\$ 194,822
累計折舊	(13,302)	(12,569)	(753)	(1,339)	(27,963)
	<u>\$ 139,192</u>	<u>\$ 18,939</u>	<u>\$ 7,095</u>	<u>\$ 1,633</u>	<u>\$ 166,85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44,043	\$ 23,903	\$ 1,286	\$ 4,675	\$ 37,488	\$ 111,395
累計折舊	(6,958)	(10,311)	(885)	(2,804)	-	(20,958)
	<u>\$ 37,085</u>	<u>\$ 13,592</u>	<u>\$ 401</u>	<u>\$ 1,871</u>	<u>\$ 37,488</u>	<u>\$ 90,437</u>
106年						
1月1日	\$ 37,085	\$ 13,592	\$ 401	\$ 1,871	\$ 37,488	\$ 90,437
增添	1,716	352	-	-	118	2,186
折舊費用	(575)	(563)	(26)	(75)	-	(1,239)
淨兌換差額	(1,718)	(613)	(18)	(82)	(1,708)	(4,139)
3月31日	<u>\$ 36,508</u>	<u>\$ 12,768</u>	<u>\$ 357</u>	<u>\$ 1,714</u>	<u>\$ 35,898</u>	<u>\$ 87,245</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43,709	\$ 23,158	\$ 1,227	\$ 4,463	\$ 35,898	\$ 108,455
累計折舊	(7,201)	(10,390)	(870)	(2,749)	-	(21,210)
	<u>\$ 36,508</u>	<u>\$ 12,768</u>	<u>\$ 357</u>	<u>\$ 1,714</u>	<u>\$ 35,898</u>	<u>\$ 87,245</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2.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五) 無形資產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成本	\$ 2,256	\$ 983
累計攤銷	(481)	(170)
	<u>\$ 1,775</u>	<u>\$ 813</u>
1月1日	\$ 1,775	\$ 813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98
攤銷費用	(105)	(55)
淨兌換差額	32	(39)
3月31日	<u>\$ 1,702</u>	<u>\$ 817</u>
成本	\$ 2,296	\$ 1,034
累計攤銷	(594)	(217)
	<u>\$ 1,702</u>	<u>\$ 81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管理費用	<u>\$ 105</u>	<u>\$ 55</u>

2. 無形資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3.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 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期初餘額	\$ 23,443	\$ 24,399
本期攤提	(172)	(169)
淨兌換差額	420	(1,105)
	<u>\$ 23,691</u>	<u>\$ 23,125</u>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98 年 2 月及民國 103 年 3 月取得龍海市角美鎮白礁村、龍海市角美鎮龍池開發區、及龍海市角美鎮白礁及金山村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年限均為 40 年，上述土地使用權均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七) 合約負債及預收款項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合約負債	\$ 115,156	\$ -	\$ -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預收帳款	\$ -	\$ 127,831	\$ 154,558

合約負債及預收帳款係本集團預收客戶之貨款，將於實際出貨時轉列收入。

(八) 其他應付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付薪資	\$ 8,806	\$ 7,959	\$ 7,922
應付獎金	8,007	14,594	-
應付社會保險	28,166	24,588	17,621
應付稅費	29,995	45,237	17,817
應付股款	-	-	28,645
應付股利	-	-	52,508
其他應付款	25,373	23,153	6,714
	<u>\$ 100,347</u>	<u>\$ 115,531</u>	<u>\$ 131,227</u>

(九) 退休金

1. 本集團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2%~20%及 14%~18%。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養老保險金分別為 \$3,981 及 \$2,642。

(十)股本

1. 如106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本公司係以擬制追溯合併之假設基礎編製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爰以擬制年度嘉文麗之股東權益作為組織重整前之表達基礎。
2. 本公司係於民國105年9月21日為申請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整而設立。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實收股本為美金5元，流通在外股數為5股，每股面額為美金1元。
3.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378,645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美金1元，現金增資總額為\$41,360(美金1,378,645元整)，並於民國106年10月20日(現金增資基準日)收足股款。
4.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9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97,50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美金50元，現金增資總額為\$146,250(美金4,875,000元整)，並於民國106年11月10日(現金增資基準日)收足股款。
5.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73,85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美金100元，現金增資總額為\$521,550(美金17,385,000元整)，並於民國106年12月19日(現金增資基準日)收足股款。
6.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授權資本額幣別轉換及發行新股，原授權資本額為美金2,000仟元，分為2,000仟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幣別轉換前已發行1,650仟股，本次轉換以美金：新臺幣30元之匯率為基準，將股份幣別及面額由每股美金1元轉換為新臺幣10元。本次轉換基準日為民國106年12月28日，轉換後本公司授權資本額將為1,000,000，分為100,000仟股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臺幣10元，已發行股份為4,950仟股。
7.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280,500轉增資發行新股28,050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6年12月28日。
8. 截至民國107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實收股本為\$330,000。
9. 為配合辦理上市需要，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1條規定，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120元至170元之間。本次現金增資案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訂訂增資基準日等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十一) 資本公積

1. 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除填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及以填補虧損目的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填補之。
2. 於非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另有規定外，董事會得將全部或一部之股份溢價帳戶、其他準備金帳戶或盈餘帳戶之餘額，或其他得分配之利益，撥充資本，依股東持股比例發給新股。
3.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無虧損時，除開曼法令另有規定外，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全部或一部之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中之股份溢價帳戶或受領贈予之所得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予股東。

(十二) 保留盈餘

1. 於非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董事會得隨時按股東各別持股比例，以發行新股及/或現金之方式分派股息/紅利（包括期中股息/紅利）或其他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並授權以本公司依法可動用之資金支付之。董事會得自行裁量於股息、紅利或分配分派前，提撥適當數額之公積金，以供本公司任何目的使用，或保留作為本公司業務或投資運用。
2.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凡本公司於一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有相關稅款、彌補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及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如有）、按照上市（櫃）規範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合計已達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者不適用之），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剩餘之金額（包括經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金額之百分之十，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息/紅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之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及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本公司股息/紅利之配發應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
4. 本公司之孫公司-嘉文麗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總計\$53,354(人民幣 11,914,747 元)。
5. 民國 107 年 5 月 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為\$145,200(每股新台幣 4.4 元)及\$52,800(每股新台幣 1.6 元)。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三) 營業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263,563	\$ 171,871
美容諮詢會務收入	16,258	6,526
合計	<u>\$ 279,821</u>	<u>\$ 178,397</u>

1. 本集團之收入皆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

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四)2。

(十四) 其他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89	\$ 81
租金收入	-	90
其他收入－其他	741	447
合計	<u>\$ 1,230</u>	<u>\$ 618</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	\$ -
外幣兌換損失	9	-
什項支出	116	371
合計	<u>\$ 136</u>	<u>\$ 371</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42,093	\$ 32,084
招商會費用	13,972	8,690
廣告費用	7,293	5,8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125	1,239
各項攤提費用	277	224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31,897	\$ 19,814
退休金費用	3,981	2,642
其他用人費用	6,215	9,628
	<u>\$ 42,093</u>	<u>\$ 32,084</u>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以股份及/或現金方式分派予員工；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分派予董事。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其剩餘數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482	\$ 12,83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09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4,691</u>	<u>12,83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643)	1,300
所得稅費用	<u>\$ 33,048</u>	<u>\$ 14,139</u>

註：本公司係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依當地法令規定其營利所得免稅；香港羅麗芬係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依「香港稅務條例」之規定僅需針對香港來源之營利所得進行課稅；嘉文麗、廈門羅麗芬、廈門聖綺麗、廈門唯若麗及廈門黛絲麗係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規定，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所得稅率皆為25%。

(十九) 每股盈餘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95,341</u>	<u>33,000</u>	<u>\$ 2.89</u>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4,247	\$ 1.34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度組織架構重整發行新股追溯調整。

(二十)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辦公室及廠房出租，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2 年至 108 年。民國 105 年 12 月、106 年 3 月及 12 月本集團與承租方達成協議，提前終止合約。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90 之租金收入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租賃協議出租辦公室及廠房，該些協議附有優先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	\$ -	\$ 37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	336
超過5年	-	-	-
	<u>\$ -</u>	<u>\$ -</u>	<u>\$ 711</u>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62	\$ 2,186
加：期初應付工程款	10,971	1,113
減：期末應付工程款	(4,537)	(1,167)
本期支付現金	<u>\$ 16,996</u>	<u>\$ 2,13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尚未支付之現金股利	<u>\$ -</u>	<u>\$ -</u>	<u>\$ 53,35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廈門莫克美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廈門莫克美顏)	其他關係人
廈門嘉黛美容有限公司 (廈門嘉黛) (原廈門貝莉雅黛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廈門嘉碧美容有限公司 (廈門嘉碧)	其他關係人
信康美 (福建) 化妝品有限公司 (信康美 (福建))	其他關係人
漳州開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開普)	其他關係人
漳州維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維都)	其他關係人
漳州龍永信工貿有限公司 (漳州龍永信)	其他關係人
漳州皇冠莫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莫克皇冠)	其他關係人
羅麗芬國際美容有限公司 (羅麗芬國際)	其他關係人
羅麗芬	本公司之執行長
饒煥文	本公司之總經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214	\$ 431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	\$ -	\$ 97

3. 預付款項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 -	\$ 196	\$ 619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3	\$ -	\$ -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等應付款項並未計息。

5.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	\$ -	\$ 1,102
股東往來款	-	-	40,293
合計	<u>\$ -</u>	<u>\$ -</u>	<u>\$ 41,395</u>

股東往來款係本公司之總經理資金貸與本集團及墊付各項費用產生之款項，該等應付款項並未計息。

6. 營業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水電支出：		
其他關係人	<u>\$ -</u>	<u>\$ 107</u>

7. 其他收入

		<u>帳面金額</u>
<u>租賃標的</u>	<u>承租人</u>	<u>106年3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其他關係人	<u>\$ 17,262</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賃收入：		
廈門莫克美顏		\$ 26
廈門嘉黛		27
漳州維都		37
		<u>\$ 90</u>

租約終止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

8. 商標權移轉

- (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支付與關係人-羅麗芬女士及羅麗芬國際交易所取得之商標權價款，共計新臺幣 1,450 元（分別為人民幣 3 元及美金 49 元）。
- (2)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嘉文麗收取出售予其他關係人-廈門嘉碧、漳州開普及漳州皇冠莫克之商標權價款，共計新臺幣 157 元（分別為人民幣 6 元、2 元及 26 元）；並支付與其他關係人-廈門嘉黛交易所取得之商標權價款，共計新臺幣 23 元（人民幣 5 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u>\$ 2,979</u>	<u>\$ 1,714</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 -	\$ -	\$ 2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960</u>	<u>19,479</u>	<u>12,652</u>
總計	<u>\$ 5,960</u>	<u>\$ 19,479</u>	<u>\$ 12,87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二)。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7,890	\$ 995,927	\$ 217,977
應收帳款	3,536	427	43,180
其他應收款	<u>521</u>	<u>2,277</u>	<u>1,410</u>
	<u>\$ 1,011,947</u>	<u>\$ 998,631</u>	<u>\$ 262,567</u>
<u>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57,148	\$ 28,478	\$ 50,999
其他應付帳款	100,347	115,531	172,622
存入保證金	<u>19,378</u>	<u>18,671</u>	<u>-</u>
	<u>\$ 176,873</u>	<u>\$ 162,680</u>	<u>\$ 223,621</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臺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520	6.2881	\$ 15,797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臺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520	6.5342	\$ 15,516
106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臺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801	6.8993	\$ 24,338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對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兌換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158	\$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243	\$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F. 本集團依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採個別評估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備抵損失為\$0。

	<u>未逾期</u>
<u>107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3%
帳面價值總額	\$ 3,536
備抵損失	\$ -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57,148	\$ -	\$ -
其他應付款	100,347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28,478	\$ -	\$ -
其他應付款	115,531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50,999	\$ -	\$ -
其他應付款	172,622	-	-

(三)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對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並無影響。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427	\$ 43,180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經銷商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2) 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群組1	\$ 427	\$ 30,115
群組2	-	7,468
	<u>\$ 427</u>	<u>\$ 37,583</u>

群組 1：屬營運規模較大，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之低風險客戶。

群組 2：其他一般風險客戶。

- (4)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30天內	\$ -	\$ 3,688
31-90天	-	1,363
91-240天	-	546
	<u>\$ -</u>	<u>\$ 5,59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美容護膚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美容諮詢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2. 本集團於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 171,871
美容諮詢會務收入	6,526
合計	\$ 178,397

3. 本集團若於107年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述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6年12月31日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 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
合約負債	\$ 127,831	\$ -	\$ 127,831
預收貨款	-	127,831	(127,831)

說明：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127,8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之1%，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二。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部門收入	<u>\$ 279,821</u>	<u>\$ 178,397</u>
部門損益	<u>\$ 128,389</u>	<u>\$ 58,386</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應報導部門係以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其損益合計數與企業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金額相符，故無需調節。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去年同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羅麗芬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 43,665	\$ 44,640	\$ 1	1,500仟股	100%	\$ 367,708	\$ 99,683	\$ 99,683	子公司 (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 原始投資金額皆為 美金1,500仟元)

註1：上表本期期末原始投資金額係依民國107年3月31日期末匯率換算。

註2：上表期末持有帳面金額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民國107年3月31日期末匯率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平均匯率換算。

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2)	帳面金額		
嘉文麗(福建)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產品買賣	\$ 51,021	註1(2)	-	-	-	-	\$ 99,690	100%	\$ 99,690	\$ 367,743	-	註2(2)B
廈門羅麗芬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產品買賣	30,206	"	-	-	-	-	(385)	100%	(385)	22,699	-	"
廈門聖綺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產品買賣	2,324	"	-	-	-	-	1,779	100%	1,779	5,905	-	"
廈門唯若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產品買賣	2,324	"	-	-	-	-	855	100%	855	3,225	-	"
廈門黛絲麗 化妝品有限公司	美容護膚產品買賣	4,647	"	-	-	-	-	35	100%	35	5,20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羅麗芬集團有限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公司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限額之規定。